

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16年10月13日

(二) 变更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1.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表格 1：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划分组合

表格 2：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表格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及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2.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未做变更。

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未做变更。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未做变更。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变更如下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其中：6 个月以内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未做变更。

（三）变更原因

2016 年公司根据本行业的市场变化特点，及时调整了销售政策，根据公司与销售客户所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的约定，公司给予销售客户应收款项的账期一般为 3-6 个月。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决定调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公司对上市以来客户构成、回款的安全性、资产规模的扩大等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应收款项的回款特点、正常信用期、历史上应收款项坏账实际核销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在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后，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力求财务核算准确的原则，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

本次调整对象仅为“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议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对坏帐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过变更后,坏账计提比例适用性提高,可有效抵御和防范日后市场环境变化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或有风险,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的议案》。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同意此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开始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如果以公司已披露的2016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测算,此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对公司2016年上半年业绩影响如下:本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对2016年上半年的净利润的影响比例不超过7.8%,对2016年上半年的所有者权益影响比例

不超过 1.0%，不会导致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金辉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7日

